

(上接B048版)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3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182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任一时刻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投资概述
 -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在上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投资品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182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5.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拟使用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委托理财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2.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在上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委托理财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4.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5.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拟使用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在上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投资品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182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5.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3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拟使用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委托理财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2.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在上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委托理财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4.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5.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4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拟使用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在上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投资品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182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5.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一、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拟相应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100.95万股。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7)。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100.95万元。

(二)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应当在回购完成之日起10日内注销。鉴于公司于2023年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758.71万股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66)。上述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758.71万元。

综上,公司注册资本合计将减少859.66万元,将由130,115,261.3万元减少至129,255.6013万元,投资总额由130,115,261.3万元减少至129,255.6013万股,股份总数由130,115,261.3万股减少至129,255.6013万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因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主要条款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115,261.3万元。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30,115,261.3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9,255,601.3万元。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29,255,601.3万元。
2	第二十一条 股份总数为130,115,261.3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0,115,261.3万股。	第二十一条 股份总数为129,255,601.3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9,255,601.3万股。

除以上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此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公司授权代表办理上述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4年11月)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5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在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24年12月6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投票。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1月29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2.议案2、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3)委托本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4)委托人持股票账户;
(5)委托人持股票及性质;
(6)受托人签字;
(7)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8)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私章。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4年11月29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股东信息:
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24年12月3日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4-72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拟使用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在上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投资品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182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5.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风险

-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 2.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制度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特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